

不语◎著

只不过是想用一缕繁华，换一世幸福  
有些话终究，只剩下了喃喃低语的灯火

# 只为你给的繁华

zhiwei ni  
gei de fanhua



只为给你的繁华  
Zhiwei ni  
gei de fanhua  
不语◎著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只为你给的繁华/不语著. ——北京:新世界出版社, 2014.4

ISBN 978-7-5104-4478-4

I. ①只… II. ①不…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80721 号

## 只为你给的繁华

---

策 划: 李 棣

作 者: 不 语

责任编辑: 靳丽霞

特约编辑: 王 敏 李 丽

责任印制: 李一鸣

马正琴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 (100037)

发 行 部: (010) 6899 5968 (010) 6899 8733 (传真)

总 编 室: (010) 6899 5424 (010) 6832 6679 (传真)

<http://www.nwp.cn>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版权部: +8610 6899 6306

版权部电子信箱: [frank@nwp.com.cn](mailto:frank@nwp.com.cn)

印刷: 三河市宏顺兴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开本: 880mm × 1230mm 1/32

字数: 209 千字 印张: 9

版次: 2014 年 6 月第 1 版 201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104-4478-4

定价: 28.00 元

---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 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 (010) 6899 8638

## 自序

---

今年春天,城市外部一直处于雾霾大风,人们生活的地方被尘沙笼罩,可是即便如此,我们依旧不愿意离开这个让人又爱又恨的城市。并不是因为这片土地有多么特殊,而是这片土地上居住着某个对我们来说十分特殊的人。

这就是我这个故事想要表达的含义,我们身处于这个巨大并且还在一刻不停向外延展的城市里面,生活如此平凡枯燥,但是又充满惊喜。爱情永远陪伴在我们身边,它只不过通过不同形式,在对的那个人身上展现出来。或者是甜蜜地手拉手走过大学校园,或者是工作压力下相互鼓励的话语,或者新婚夫妇结婚证件照片上甜美的笑容,或者是孩子拥抱着你脖颈的柔嫩小手。爱情一直存在,它通过各种各样的通道注入我们的身体,给我们动力,继续生命这场未完的惊奇旅程。

丛莱一生中经历过三段感情：林培代表了年少时盲目的爱情，对于他我很少去描写外在，因为他只是作为一个象征存在。年少时的我们经常迷恋某一个对象，等到长大之后才发现我们迷恋的并不是那个人本身，而只是迷恋那个人象征的爱情。周宁远具有现实意义，他不但象征真实爱情，还象征着物欲现实，象征着蜕去柏拉图式爱情幻想的我们都曾经可能拥有过的感情。它充满算计、比较、取舍，是我们最真实的爱情。这种爱情只有在外面物质条件成立后才会开花结果。董晓则象征着平淡生活，离开让人伤痕累累的爱情之后，很多人都会选择一个安全之地。她们不会再次敞开心扉接纳爱情，只选择某一个人作为平静相守的对象，拥有共同目标携手前进，但是这与爱情无关。

而董晓之所以能够抛弃世俗，过着世外之人的生活，也是因为他的家庭条件本身就很好，拥有这样的条件或许是件好事，可这也正是促使董晓如此生活的根本原因，他既因为金钱受益，又被金钱损害，意在说明物质对于人是一把双刃剑。

我们总会经历这样三种感情，这是成长所必须付出的代价。如果你没有经历，就已经得到幸福美满的结果，那么恭喜你，你真的很幸运。可是如果你经历全部之后，究竟要怎样抉择？

这才是一个值得思考的问题。

书中所有具体地名都是虚构出来的，无须刻意追寻它究竟是哪里，尤其是“无名”这个名字反复出现，这正是我想体现出来的含义。无名即是有名，它可以是你认为的任何地方。而我们最重要的城市，也就是故事中发生的城市——北京，它也只是一个具有象征意义的名词，只是代表了一个都市，对于文中所有地名人称都无须过多计较。

我们生存于这个世界,必将追寻于这个社会整体价值取向,如果太过与众不同就势必会受到大众攻击,从而受到伤害。但是与众不同又是多么珍贵的品质,如果你已经拥有让人羡慕的东西,还在试图打破自己的固有现状,那么恭喜你,你将看见众人看不见的另一个世界。

我已经将想要表达的东西,写了出来。每个人的经历不同,从故事中汲取的含义也必然不尽相同。这如同在一座百花丛生的花园中赏花,你的花篮装不下整个花园,但是希望你们可以从我的故事里得到自己想要的那一束珍贵花朵。

生命是一场无法终止的苦修！

Life is pain.

只为你给的繁华

# 目录

C O N T E N T S

楔子 1

上阙 3

羊脂玉，我们恐惧的，只是恐惧本身

下阙 143

胭脂盒，寻找消失的桥

终章 230

如果世界末日，我们还能在一起

尾声 269

## 楔子

---

此时，我正牵着这个女人的手，漫步在伦敦街头。只不过是一个突发奇想而已，她说想坐地铁，于是我们走进最近的地铁站，在这一时刻，这一地点，登上这一辆列车。这一刻，我满怀喜悦，看着她许久未有过的单纯笑容，享受着历经风雨后手牵着手简单幸福。然而，我却不知道几分钟后，我会和她一起死去。

时间如洪水一般扑向我们，推着我们前行，即便不想走也不能不走。十年前，我们相遇、纠缠、装模作样地爱、歇斯底里地恨。那时候，我们想爱，可是爱情太过奢侈，现实也太过冷漠。为了生存，我们放弃自认为最没用的爱情，变得精于算计。现在，我们都了解了爱情的本质，想要的不过就是安静地携手共度余生而已。

可惜，有些东西，错过了就是错过了……

命运如此之强大，我们如此之渺小。

这样一个简单的愿望，终究不会实现。

话说回来：此时，我还不知道几分钟之后我们将要面对的命运，我只是看着走在一步之遥的女人，她突然回过头，对我微微一笑。这一笑或许对别人来说并不算什么，可是对我来说却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笑容。如此美好，不可替代。就好像她马上就要消失在空气中，永远地离去。我的心脏突然间微微颤动，莫名地恐惧，我下意识拉住她的手，紧紧握在自己手中。

“怎么了？”她问。

我笑，半认真半开玩笑地说道：“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她被我逗得笑出声儿来，继而收敛起笑容，郑重地捏了捏我的手，对我重重地吐出四个字：“执子之手。”

如果命运再给我们一次机会，那么我们还会不会像原来年少轻狂，把奢侈品当成必需品，把爱情当作奢侈品来对待呢？

或许会的，因为我们生活在这个世界、这个时代。

## 上 阕

---

羊脂玉，我们恐惧的，只是恐惧本身

丛莱没有想到，一直戴在身上的那块和田白玉竟然被他的血染红，形成一道无法磨灭的裂痕。

001.

2012 年 4 月 21 日 北京

丛莱从未想过还能再见到这个人。

周宁远。

拥有着一双深不见底的黑瞳的男人，尤其是他的眼白，将他那双黑瞳衬得更加深邃，甚至分不清虹膜与瞳孔的颜色。那里一片漆黑，像是黑洞，所有的事物一触碰到它就会被吞噬，就连光都要绕道而行，让人在其中见不到一丝光明。他依旧轻轻勾着唇角，目光肆无忌惮地落在她的身上，脸上带着与生俱来的即使不笑也好像笑的表情。他语调温和，动作彬彬有礼，举手投足都带着优雅的风范。如果女人不认识他，那么一定会被他优秀的外貌

和举止吸引。只是丛莱知道，他就像是一条匍匐在深草中的毒蛇，会抓住任何一个机会给人致命一击。又或者，他是一棵有毒的树木，无论看起来多美好，不过都是诱人的陷阱而已。

而此时，他就站在她的对面，笑容中带着玩味，丝毫没有回避她的眼神。

这一瞬间的惊诧，没有任何预警的相遇，让丛莱的笑容彻底地僵硬在嘴角。她故作镇定地站在原地，迫使自己看起来平静从容，可是瞳孔不经意间流露出的精细隐秘的恐惧早已落入对面男人的眼里。

周宁远勾起唇角，露出一个笑意，带着得意扬扬的味道。

丛莱感觉自己有些头昏脑涨，五年未见，再见面却如此突然。

这个男人在她曾经最落魄的时候教她一步步地从阴影中走出来。然而他又是让她堕入深渊的罪魁祸首。他毁灭她，又一点点重塑她。她从来没有办法分清他的真面目，正面是天使，转过身就变成魔鬼。

他曾让她变得如此的懦弱，像是得斯德哥尔摩综合症的病人，毫无底线地依赖着他给予她的所有一切。最后他却微微一笑，毫不留情地将一切全部收回。

她对于这个男人的恐惧，不仅仅是来自于他诡异莫测的性格，还有他那种虚伪的笑容。永远都是笑着在人背后补上最致命的一刀。

“宁远，我给你介绍一下。”潘礼热切地对那个男人说道，“这位是我的女朋友，丛莱。刚从美国普林斯顿大学毕业回来，和你是校友，也许你们曾经在学校里见过也说不定哦。”

“Princeton University 啊？”周宁远似笑非笑地打量了潘礼身边

的女人一眼。

那一双黑而冷的眸子让丛莱十分不舒服，仿佛像是一把冒着寒气的无形利剑直接穿透她的灵魂。这样莫名的恐惧一如十年前初次见面的时候一样，让她下意识地更加靠紧了自己身边的男人，偷偷地攥着潘礼衣袖的手心冒出一层细密的汗珠。而这样一个细微的动作，在周宁远的眼里不知怎么的，却格外的刺眼。

“周老板您好。”丛莱勉强笑了笑，礼貌性地伸出一只手。太过紧张之后故作镇定的笑容反而让她多出几分媚气。

“丛莱，你什么时候开始对我这么客气了？”周宁远风轻云淡地吐出一句话，却犹如在平静的湖面上扔下一块石头，惹起阵阵涟漪，打破平静。

“你们真的认识？”潘礼惊喜地问道。

“不熟！”丛莱抢先说道，不给周宁远再次开口的机会直接说道，“你们男人聊的话题我不感兴趣，我去那边。”

“丛小姐还没有告诉我现在在哪高就呢？”周宁远的声音从身后传来，可是丛莱已经迫不及待地离开这个是非之地。

今天是潘礼为了庆祝自己赚了一笔大钱而开的聚会，邀请了很多朋友和生意上的伙伴参加。说是因为赚钱，其实也不过是为自己的狂欢找个借口而已。丛莱和他的朋友都不是很熟络，所以也不想参与其他人的谈话和游戏，只是独自一个人坐在吧台喝酒精度很低的鸡尾酒。

她拿起酒杯，却依旧能够感受到自己微微颤抖的手。

丛莱，你以为你能逃出我的手掌吗？你花的每一分钱都是我的！没有我，你什么都不是！

男人怒气冲冲高声吼叫的声音再一次在丛莱的脑中回响起来，那种带着轻蔑的气急败坏的语气像是一把尖利的冰锥。无论什么时候想起，都能够轻而易举地刺入她的胸口，撞碎她的胸骨，扎进她的心脏。那种实实在在的、让人窒息的痛再一次袭击了她，即便是在五年之后，还是如此简单。只需要打开记忆的封条，放出那只黑暗的魔鬼。五年前他当着她的面将那一块完美无瑕的羊脂玉摔出一条再也无法弥补的裂缝，昭示着两个人的正式决裂。

可笑的是，她却无法割舍那块玉。

丛莱习惯性地伸手去摸自己脖子上戴着的那块白玉，那是一滴眼泪的形状，曾经没有一点瑕疵，通体洁白，羊脂玉中的上品。她指尖摩挲着那道裂痕，那细小的凸凹感在透过她指尖敏感的神经末梢传递到她的大脑中，竟然让她有一种莫名的安全感。她甚至不知道这种奇怪的安全感从何而来。

周宁远站在人群中，在离他不到十步的距离，有那个熟悉但是却又陌生的女人的背影。这个身影让他驻足，他不禁凝视着这个女人。她穿着一件黑色的连衣裙，后背微微弓起一个弧度，可是腰却还是挺得笔直。这样的坐姿看起来多少有些奇怪，似乎明明很疲惫了却又不得不拼命坚持着。周宁远抿了抿他的薄唇，开始怀疑当初如此放手，究竟是对还是错。

女人的皮肤很白，所以她很适合黑色或者大红色的衣服，时间似乎没有在她的身上留下什么痕迹，至少从后背看上去是没有的。但是仔细看过去，就能发现她涂着深红色蔻丹的手指，长而细，生出了些许的细纹，多少显得有些风尘沧桑。她低着头，在他这个角度，只能看见她四分之一的侧脸，她一手摩挲着酒杯，

另一只手放在胸口，似是在发呆。

她还是美的，就像是十年前初见。

虽然这完全是南辕北辙的两种美。当初那种真诚的、天真的、执拗的，甚至有些傻的眼神至今还留在他的心底，那样地清晰，随着时光的磨砺，反而更加鲜亮。而现在……她是世故的、成熟的，举手投足都已经摆脱了当年的稚气。她当年的衣着和品位都不能与现在相提并论。当年，她不过是穿着一件破旧的廉价衬衫的无知少女。可是现在呢？手腕上那一块卡地亚的腕表就可以买下当年她的全部家当了。

金钱，对于一个女人来说，究竟是好还是坏？

或许，终究是好的吧。

“丛莱，你还戴着这块玉。看来即使是过了这么多年，你也并没有忘记我，就像我其实一直也想着你一样……”周宁远开口，在丛莱的身后说道。

他的声音温和安静，嘴角带着笑意，可是却犹如黑暗中一株奇异的花朵，散发着美妙香气和诱人的光泽，同时还有让人致命的毒汁。那植物就是周宁远，看上去彬彬有礼，安静地开在某个角落，花瓣发出淡淡的荧光，花香四溢，吸引着夜里误入歧途的路人。你走过去，它给你最美好的向往。顷刻间，你就迷上它，伸出手，指尖触碰到它的花心，那致命的毒液就彻底将你困住，再也无法挣脱，只能眼睁睁看着自己倒在它的脚下，一点点地窒息而死。呼吸渐渐微弱，视线渐渐模糊，直到生命的尽头，眼睛离不开的却始终是它的美丽。

丛莱被声音吓了一跳，一回手将吧台上的酒杯挥倒，酒杯里

的酒洒在裙子上。她慌乱地起身，勉强挤出一个笑容说道：“不好意思，周先生，失陪一下。”

周宁远猛地抓住她的手，手劲儿很大，可是脸上依旧是一片风轻云淡的温和笑意，“周先生？当初你叫我可不像现在这么生疏。”

丛莱试图从他的手中挣脱出来，可是一发现她有这样的意图，这个男人立刻狠狠地捏住她的手腕，不给她一丝一毫离开的机会。

“周宁远，你究竟想干什么？”丛莱终于忍不住皱了皱眉头，压低声音说道。

“五年前你离开我的时候，不是说要靠自己吗？怎么再见面还是在做别人的情妇，如果说你只是想找个金主儿，那我不是比潘礼更合适？”男人慢悠悠地说道，每一个字都像是一把无形的利剑，刺痛丛莱的脑神经。

她感到自己大脑“嗡”的一声，血气瞬间涌了上去。往日那一幕幕破碎的画面再一次出现在她的脑海里。

众人的嘲笑声，汽车因为急刹车而摩擦柏油马路发出刺耳的声音……

周宁远送给她的羊脂白玉，和上面的血痕……

还有林培的眼神，他最后深深地看了她一眼，然后转身离去的影像，都像是无法磨灭的大脑裂痕，每一条都在她的脑中隐隐作痛。

她感觉自己的呼吸突然困难了起来，急于想要离开这个让人窒息的环境。她用力地挣脱周宁远的束缚，可是男人似乎并不想让她如愿。

他喜欢看她崩溃垮掉的样子，一直是这样！

丛莱愤怒地想到。

“放手！”她厉声说道。

“不然呢？干脆我去告诉我的‘好朋友’，”他加重“好朋友”这三个字的音阶，语气中更多了几分轻蔑，“他心目中所谓的完美女友根本没上过什么名牌大学，当年只是一个被人当作筹码送给我的女人！”

丛莱猛地上前一步，用另一只手抓住男人的西装领子，刻意地控制住自己的愤怒。她尽量压低声音说道：“周宁远，你别坏了我的事。我们已经两清了！”

“丛莱，你究竟想从潘礼那儿得到什么？结婚？他根本就不适合结婚。”周宁远说。

“我的事情不用你管！周宁远，我已经不是十年前的丛莱了，这些都是拜你所赐，说起来，我真要谢谢你才好。”丛莱恶狠狠地说道。

“你们在聊什么？”潘礼的声音在丛莱的身后响起。

丛莱松了手，顺势抚平了他领子上的皱褶，微微一笑，就好像刚才愤怒的表情根本就没出现过。她低声在他的耳边耳语道：“我知道你是想要潘礼的钢材合同，你要知道女人的枕边风也是很厉害的。”

她说完，轻轻拍拍周宁远的领口，回头迎向潘礼，“周先生正在和我说在美国时候的趣闻呢。”

“宁远可是出了名的会讨女人欢心的，你要小心点儿，别被他好好先生的外表给骗了。”潘礼打趣道，说着搂过丛莱的肩膀。

“怎么？这就吃醋了？”丛莱笑道，眼神似有若无地瞟了周宁远一眼，带着一丝得意扬扬的笑意。